

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
第 7 屆第 2 次董事會議訊息

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於 111 年 6 月 17 日下午 1 時正，於公視 A 棟 7 樓第 1 會議室召開第 7 屆第 2 次董事會議，由胡元輝董事長擔任主席。

本日會議聽取以下報告：公視總經理報告、中華電視公司經營現況報告、客家電視台工作報告、臺語台工作報告。

本日會議亦安排 111 年第 1 季稽核報告，准予備查。

本日會議安排十一項討論案：

一、通過本會 112 年度事業計畫及收支預算案；至於預算實際執行，請新任管理團隊依據本屆董事會新定之願景、使命及三年目標再做調整。

二、通過本會《組織規程》修正案。

說明：

(一)新聞部增設「網路新聞組」，執掌相關業務(修正第 7.1.4 條)。

(二)國際影音串流平台置執行長一人，其組織管理及業務執行規章另訂之(增列第 4.7 條)。

三、通過本會《國際影音串流平台組織規程》草案。

說明：本會已啟動執行國際影音串流平台營運與影音內容製作業務，對於組織管理及業務執行等相關制度規章應予以完備，確立組織編制及工作職掌，以健全平台之發展。

四、通過本會《工作規則》修正案。

說明：依據台北市勞工局函示及《性別工作平等法》修正條文，

增訂有關產檢假、陪產假、陪產檢假等薪資計算及給假等規定，修正本會《工作規則》第 3.6.3、4.3、4.5、4.10.1、12.3 等條文。

- 五、同意追認本會續辦「111 年原住民族電視臺無線數位頻道播出委辦勞務採購案」。
- 六、通過推舉劉董事昌德為召集人、林董事耀南為副召集人，持續進行本年度公共價值評量體系調查作業。
- 七、通過推舉洪馨蘭董事、黃心健董事為參與客家電視諮議委員會之董事代表。
- 八、通過本會三位代表及外部遴選委員名單，請執行秘書確認外部委員參與意願後，即組成遴選委員會，依計畫時程辦理後續遴選作業。
- 九、通過總經理遴選辦法草案，第一次書面審查會議定於 111 年 7 月 2 日，第二次面談會議定於 7 月 10 日，董事長決定人選後，即召開第 3 次董事會議，依規定完成總經理遴聘程序。
- 十、通過成立「新聞」、「節目」、「數位發展」、「臺語台」、「國際傳播」等五種諮詢委員會；修正本會《諮詢委員會設置辦法》，將諮詢委員人數由八至十人下修為四至六人。
- 十一、本會派任關係法人華視第 24 屆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十四位及監察人三位建議名單，將提報 111 年 7 月 10 日第 3 次董事會討論。

本日董事會有兩項臨時動議：

- 一、通過本會 111 年度稽核計畫「資通安全檢查」查核作業委外案。

二、聘任本會國際影音串流平台余顧問佳璋為副執行長並代理執行長職務。

本日董事會議於下午 6 時正散會。